

臺北市立第一女子高級中學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(COVID-19) 防疫期間各項集會與集體活動處理程序及注意事項

109年5月25日防疫小組第16次會議通過

- 壹、本校因應新型冠狀病毒肺炎疫情，已成立防疫小組，由校長擔任召集人，並於109年1月31日召開防疫小組第1次會議，決議通過本校防疫應變計畫。
- 貳、自即日起至防疫計畫結束止，所有防疫期間各項集會與集體活動(包括班級學生活動及社團活動)，皆必須依照防疫應變計畫共同進行防疫工作。
- 參、防疫期間各項集會與集體活動(包括班級學生活動及社團活動)，應遵守下列原則：
 - 一、在室內保持1.5公尺，室外保持1公尺以上的適當社交距離，無法保持時，要全程配戴口罩。
 - 二、場地規劃宜開放、通風，活動前後進行環境消毒，並進行人流管控及完善動線規劃。
 - 三、參加人員採實名制並進行體溫檢測，若有校外人員須繳交健康管理聲明書。
 - 四、若有不舒服狀況請勿參加。
 - 五、當日提供洗手乳及酒精噴灑。
 - 六、事前練習亦應遵守上開原則。
- 肆、若遇活動主辦者、相關幹部或參與者因健康、旅遊史或接觸史等因素無法參加活動，請研議代理方案或暫停、取消活動，切勿要求相關人員配合參與。
- 伍、防疫工作、您我有責，請共同為防疫工作努力！